



中华 人 民 共 和 国
法 律 法 规 及 司 法 解 释
分 类 汇 编

宪 法 及 宪 法 相 关 法 卷

全国 人大 常 委 会 法 制 工 作 委 员 会 研 究 室 编 审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 分类汇编

宪法及宪法相关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研究室 编审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分类汇编/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研究室编审. - 北京: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00.10

ISBN 7-80078-487-8

I. 中… II. 全… III. ①法律-汇编-中国 ②法律解释-汇编-中国 IV. D9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64410 号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分类汇编
作者/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研究室编审

出版/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7 号(100054)

电话/63292534(发行部)63056977(编辑部)

传真/63056975 63056983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16 开 787×1092 毫米

总印张/1673.75

总字数/44990 千字

版本/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套

印刷/北京市振兴印刷厂

书号/ISBN 7-80078-487-8/D.383

定价/6600 元/套

出版声明/版本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序　　言

任建新

坚持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充分发挥法律在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中的作用，是邓小平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二代领导集体，认真总结了我国和国际社会主义运动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明确提出了“要继续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这是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坚定不移的基本方针，今后也不允许有任何动摇”；鲜明地提出了“必须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创造性地提出了“一手抓建设，一手抓法制”的方针。这就为实行和坚持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奠定了理论基础。

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十分重视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江泽民同志多次强调，我们要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并指出，法学研究、法制工作也要适应新形势的要求，应该有新的发展。党的十五大明确提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我们党和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反映了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反映了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客观要求，标志着我国的民主法制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为了贯彻中央关于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进程，反映我国立法成就，中国法学会组织编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分类汇编》。该书是我国目前最具全面性、科学性、权威性、实用性的大型资料性工具书之一。该书的出版为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大专院校和广大公民学习、适用法律、法规、规章，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公民法律意识，提供了一部很好的工具书。

当前，全国各族人民正在为实现党的十五大提出的各项任务，为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而奋斗。新的形势和新的任务，为民主法制建设创造了有利条件，广大法学工作者、法律工作者要认清肩负的历史重任和历史使命，以高度的事业心和使命感，兢兢业业，勤奋工作，正确把握形势，抓住新的发展机遇，努力把民主法制建设推向一个新阶段，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为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维护稳定，全面实现跨世纪宏伟目标而奋斗。

2000年10月

编辑说明

为了贯彻党的依法治国的伟大方略，反映我国立法成就，便于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以及广大公民在社会活动中学习、适用法律、法规、规章，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全民法律素质，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我们组织编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分类汇编》。为了方便读者使用，我们将其中三大部分单独出版，即：民商法卷、行政法卷和经济法卷。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分类汇编》汇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2000年期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公布的法律、国务院发布或批准发布的行政法规和法规性文件、国务院各部委发布的部门规章以及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的司法解释、条文释义，近5000万字。全套书分宪法及宪法相关法、民法商法、行政法、经济法、社会法、刑法、诉讼法七大部分。收集了现行有效的法律、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行政法规、法规性文件、部门规章和司法解释等。为了便于研究机构、学者和实际工作者对有关法律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在有关分卷中对某个阶段的虽已失效但仍有重要参考价值的文件，有选择地加以收录，以使本套汇编更具有实用性。汇编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研究室编审。

本书权威性强、适用面广，体例科学，内容全面，是司法部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律工作人员、法学研究人员及广大公民必备的常用大型法律工具书。

本书的编辑工作，得到了中央和地方有关部门及专家学者的大力支持，谨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编委会
2000年10月

本卷分类索引

一、 宪法	(1)
二、 国家机构	(31)
三、 特别行政区	(276)
四、 民族区域自治和民族工作	(362)
五、 相关法	(380)

本卷目录

一、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982年12月4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	
(1988年4月12日)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	
(1993年3月29日)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	
(1999年3月15日)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2000年3月15日)	(20)
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修改宪法和成立宪法修改委员会的决议	
(1980年9月10日)	(30)

二、国家机构

(一) 国家机构组织	
城市街道办事处组织条例	
(1954年12月31日)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	
(1995年2月28日)	(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	
(1983年9月2日)	(4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高级人民法院统一管理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	
(2000年1月14日)	(47)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	
(1983年9月2日)	(4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	
(1982年12月10日)	(5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	
(1982年12月10日)	(5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	
(1987年11月24日)	(58)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	
(1989年4月4日)	(6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	
(1995年2月28日)	(67)
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	
(1995年2月28日)	(7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和副主席休假或者外出期间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接受外国使节的决定	
(1955年12月28日)	(7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来制定的法律、法令效力问题的决议	
(1979年11月29日)	(8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法律解释工作的决议	
(1981年6月10日)	(8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广东省、福建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所属经济特区的各项单行经济法规的决议	
(1981年11月26日)	(8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国务院改革工商税制和发布试行有关税收条例(草案)的决定	
(1984年9月18日)	(8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在沿海港口城市设立海事法院的决定	
(1984年11月14日)	(8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授权国务院在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方面可以制定暂行的规定或者条例的决定	
(1985年4月10日)	(8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法制工作委员会关于对1978年底以前颁布的法律进行清理情况和意见的报告的决定	
(1987年11月24日)	(83)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建立海南经济特区的决议	
(1988年4月13日)	(9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设立海南省的决定	
(1988年4月13日)	(9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海南省人民代表会议代行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决定	
(1988年7月1日)	(9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国务院提请审议授权深圳市制定深圳经济特区法规和规章的议案的决定	
(1989年4月4日)	(9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深圳市人民政府分别制定法规和规章在深圳经济特区实施的决定	
(1992年7月1日)	(93)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办法 (1993年3月15日)	(94)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和决定任命办法 (1993年3月20日)	(9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守则 (1993年7月2日)	(9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对法律实施情况检查监督的若干规定 (1993年9月2日)	(9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厦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厦门市人民政府分别制定法规和规章在厦门经济特区实施的决定 (1994年3月22日)	(9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汕头市和珠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人民政府分别制定法规和规章在各自的经济特区实施的决定 (1996年3月17日)	(99)
第八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关于批准设立重庆直辖市的决定 (1997年3月14日)	(9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成立重庆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筹备组的决定 (1997年5月9日)	(100)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设立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的决定 (1998年3月6日)	(100)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办法 (1998年3月6日)	(100)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决定 (1998年3月10日)	(101)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和决定任命办法 (1998年3月10日)	(10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产建设兵团设置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决定 (1998年12月29日)	(10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设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的决定 (1998年12月29日)	(109)
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暂行条例 (1987年4月21日)	(109)
法规规章备案规定 (1990年2月18日)	(111)

法规汇编编辑出版管理规定

(1990年7月29日) (113)

国务院关于加强政府法制工作的决定

(1993年10月9日) (115)

国务院行政机构设置和编制管理条例

(1997年8月3日) (11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

(1983年10月12日) (12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地方政府和国务院各部门规章备案工作的通知

(1987年3月7日) (12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地方性法规备案工作的通知

(1987年5月25日) (12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进行政法规发布工作的通知

(1988年5月31日) (123)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机构编制管理的通知

(1990年2月23日) (12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法规规章备案规定》的通知

(1990年4月29日) (12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重申制定、发布全国性对外经贸法规、政策有关规定的通知

(1992年3月16日) (12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行政法规解释权限和程序问题的通知

(1993年3月3日) (12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部分已撤销的国务院非常设机构其原工作移交有关部门承担**问题的通知**

(1993年7月9日) (12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再次重申发布全国性对外经贸法规、政策有关规定的通知

(1993年9月23日) (12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务院立法工作若干意见和1998年立法工作安排的通知

(1998年5月21日) (13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行政法规解释权限和程序问题的通知

(1999年5月10日) (13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庭名称问题的复函

(1964年5月20日) (134)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发布《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组织条例》的通知

(1980年4月1日) (135)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工作试行条例》的通知**

(1984年8月15日) (137)

最高人民检察院、劳动人事部印发《检察机关工作人员奖惩暂行办法》的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设立海事法院几个问题的决定 （1984年10月16日）	(138)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本院发出的内部文件凡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公报》不一致的均以公报为准的通知 （1984年11月28日）	(142)
最高人民法院、劳动人事部印发《人民法院奖惩暂行办法》的通知 （1985年7月2日）	(14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建立行政审判庭的通知 （1986年10月28日）	(14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海口市建立海事法院的批复 （1987年1月14日）	(148)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地方各级人民法院不应制定司法解释性文件的批复 （1987年3月31日）	(148)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设立海口、厦门海事法院的决定 （1990年3月2日）	(149)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监察工作暂行规定》、《人民法院监察部门查处违纪案件的暂行办法》的通知 （1990年3月31日）	(150)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开展民事、经济、行政诉讼法律监督试点工作的通知 （1990年9月3日）	(158)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检察机关司法警察评定授予警衔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1992年10月12日）	(158)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警衔授予和晋级批准权限的规定 （1992年10月21日）	(16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设立宁波海事法院的决定 （1992年12月4日）	(162)
关于检察机关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监督若干问题的规定 （1993年6月21日）	(163)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工作规则 （1993年8月20日）	(16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法庭的名称、审判活动区布置和国徽悬挂问题的通知 （1993年12月8日）	(165)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监察工作暂行条例》和《人民检察院监察部门调查处理案件办法》（试行）的通知 （1994年1月4日）	(171)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检察官考评委员会章程（试行）》、《初任检察员、助理检察员考试暂行办法》的通知	

(1995年8月7日)	(178)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抗诉案件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的通知	
(1995年9月4日)	(180)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检察官培训暂行规定》等四个配套规定的通知	
(1995年9月21日)	(181)
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关于执行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抗诉案件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的通知》中若干问题的通知	
(1995年10月25日)	(188)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试行)》的通知	
(1996年1月18日)	(189)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法官考评委员会暂行组织办法》和《初任审判员、助理审判员考试暂行办法》的通知	
(1996年6月26日)	(191)
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解释工作暂行规定	
(1996年12月9日)	(19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废止1979年至1989年间发布的部分司法解释的通知	
(1996年12月31日)	(196)
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等级暂行规定	
(1997年12月15日)	(204)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暂行条例	
(1997年5月4日)	(20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司法解释工作的若干规定	
(1997年6月23日)	(210)
人民检察院错案责任追究条例(试行)	
(1998年7月17日)	(211)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在全国检察机关实行“检务公开”的决定	
(1998年10月25日)	(21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监督的若干意见	
(1998年12月24日)	(222)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检务公开”具体实施办法	
(1999年1月4日)	(224)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改进和加强检察委员会工作的通知	
(1999年6月23日)	(22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庭若干问题的规定	
(1999年6月10日)	(228)
最高人民法院初任审判员、助理审判员考试暂行办法(修正)	
(1999年6月15日)	(230)
(二) 选举、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	

(1995年2月28日)	(232)
中国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办法	
(1996年10月29日)	(239)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	
(1992年4月3日)	(243)
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议	
(1982年12月10日)	(24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县级以下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直接选举的若干规定	
(1983年3月5日)	(24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地区和市合并后市人民代表大会	
提前换届问题的决定	
(1983年5月9日)	(25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	
(1987年4月11日)	(250)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	
(1992年4月3日)	(251)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少数民族代表名额分配方案	
(1992年9月4日)	(252)
台湾省出席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协商选举方案	
(1992年9月4日)	(25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乡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时间的决定	
(1995年6月30日)	(259)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办法	
(1997年3月14日)	(259)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	
(1997年3月14日)	(26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的决定	
(1997年5月9日)	(261)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少数民族代表名额分配方案	
(1997年5月9日)	(261)
台湾省出席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协商选举方案	
(1997年5月9日)	(26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县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时间的决定	
(1997年7月3日)	(26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补选出缺的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九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决定	

(1998年10月27日)	(269)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产生办法	
(1999年3月15日)	(269)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民政部关于正在服刑的罪犯和被羁押的人的选举权问题的联合通知	
(1984年3月24日)	(271)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严格执行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执行职务司法保障规定的通知	
(1994年6月22日)	(272)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与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联系的通知	
(1995年3月27日)	(273)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联系接受监督的通知	
(1998年5月30日)	(274)
三、特别行政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1990年4月4日)	(27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设立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决定	
(1990年4月4日)	(29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决定	
(1990年4月4日)	(29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一届政府和立法会产生办法的决定	
(1990年4月4日)	(29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批准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关于设立全国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的建议的决定	
(1990年4月4日)	(29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英文本的决定	
(1990年6月28日)	(29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授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设立香港特别行政区	
 筹备委员会的准备工作机构的决定	
(1993年3月31日)	(29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设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香港特别	
 行政区筹备委员会预备工作委员会的决定	
(1993年7月2日)	(29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设立香港特别行政区	
 临时立法会的决定	
(1996年3月24日)	(29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1997年下半年和1998年	
 全年香港公众假日安排的决定	
(1996年3月24日)	(29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成立香港各界庆祝香港回归祖国活动委员会的决定 (1996年3月24日)	(30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实施的几个问题的解释 (1996年5月15日)	(30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建立香港回归祖国纪念碑的决议 (1996年5月25日)	(30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教科书问题的决议 (1996年5月25日)	(301)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驻军法 (1996年12月30日)	(30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一百六十条处理香港原有法律的决定 (1997年2月23日)	(305)
国务院关于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同时升挂使用国旗区旗的规定 (1997年6月5日)	(308)
国务院关于授权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接收原香港政府资产的决定 (1997年6月28日)	(308)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区域图 (1997年7月1日)	(30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三所列全国性法律增减的决定 (1997年7月1日)	(31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结束工作的建议的决定 (1997年7月3日)	(31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增加《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三所列全国性法律的决定 (1998年11月4日)	(31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辞去代表职务的办法的决定 (1999年1月30日)	(31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二十二条第四款和第二十四条第二款第(三)项的解释 (1999年6月26日)	(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1993年3月31日)	(31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设立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决定	

(1993年3月31日)	(33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决定	
(1993年3月31日)	(33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一届政府、立法会和司法机关产生办法的决定	
(1993年3月31日)	(33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批准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关于设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的建议的决定	
(1993年3月31日)	(33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葡萄牙文本的决定	
(1993年7月2日)	(33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工作规则	
(1998年5月6日)	(333)
关于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设立工作小组的决定	
(1998年5月6日)	(33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加快澳门公务员本地化的意见	
(1998年7月12日)	(33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2000年度澳门财政预算草案编制问题的意见	
(1998年7月12日)	(33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澳门社会治安问题的意见	
(1998年7月12日)	(33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澳门邮票过渡性安排的意见	
(1998年7月12日)	(33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1999年12月20日至31日澳门公众假日安排的决定	
(1998年7月12日)	(33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公元2000年澳门公众假日安排的决定	
(1998年9月19日)	(33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设立澳门特别行政区廉政公署、审计署和海关的决定	
(1998年9月19日)	(340)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一届政府推选委员会具体产生办法	
(1998年11月7日)	(340)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一届政府推选委员会委员守则	
(1998年11月7日)	(34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成立澳门各界庆祝澳门回归	

祖国活动委员会的决定 (1998年11月7日)	(34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在澳门特别行政区实施的几个问题的解释 (1998年12月29日)	(344)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一任行政长官人选的产生办法 (1999年1月16日)	(34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二十四条第二款的意见 (1999年1月16日)	(3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区旗、区徽使用暂行办法 (1999年1月16日)	(34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一届政府有关机构和主要官员职位设置的意见 (1999年3月2日)	(348)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一届立法会具体产生办法 (1999年4月10日)	(34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设立推荐法官的独立委员会的决定 (1999年4月10日)	(349)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驻军法 (1999年6月28日)	(35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一届立法会在1999年12月19日前开展工作的决定 (1999年8月29日)	(35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澳门市政机构问题的决定 (1999年8月29日)	(35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关于对原澳门最后一届立法会由选举产生的议员过渡为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一届立法会议员的资格确认和缺额补充的决定 (1999年8月29日)	(35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一百四十五条处理澳门原有法律的决定 (1999年10月31日)	(35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增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三所列全国性法律的决定 (1999年12月20日)	(358)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区域图 (1999年12月20日)	(359)
四、民族区域自治和民族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	